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1月28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公司现有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城建兴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建设银行北京北环支行申请8亿元借款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城建兴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建设银行北京北环支行申请8亿元借款，借款期限为3年，年利率不高于6.175%，同意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根据公司对外担保授权，以上担保已经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批准。公司累计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余额为75.16亿元，无其他形式的担保。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9日